

上海市 2023 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6204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制表人：龚菁

审核人：申伟英

日期：2023/1/16

目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3 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 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 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 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3 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 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3 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八、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要职能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是一所直属松江区教育局的全日制公办学校。主要职能包括：

- 1、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及本区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结合本校实际，研究制定具体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
- 2、本校是一所实施小学义务教育的全日制教育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实施纲要》、《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与规定，对本校学区内小学义务教育阶段学龄学生进行义务教育。
- 3、根据松江区教育局发展总体规划，组织编制本校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财政收支预算。
- 4、目前，学校凝心聚力，为学校的规范发展夯实基础，教师团队乐学善教，年轻有作为，学生群体阳光活泼，创新有活力。
- 5、全校师生秉承“笃学敏行”的校训，全面融入“以爱育爱、点亮童心”的办学理念，积极围绕“培养具有良好的品行、健康的心理、强健的体魄、扎实的基础，具备较好自主学习能力以及一定创新能力的学生”而不懈努力。
- 6、建立健全财产、物资管理制度，做到账目清楚、专人管理、定期清点，及时做好变更、增减手续。
- 7、承办区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设 6 个内设机构，包括：党支部、校长室、办公室、工会、业务部门、总务部门，分别负责处理各部门工作。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 年，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收入预算 902.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02.43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因为是新开办学校，上年无年初预算。

支出预算 902.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02.4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902.4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 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 1、“2050202 小学教育”743.19 万元，主要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以及设备购置等。
- 2、“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61.39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 3、“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30.70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的支出。
- 4、“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40.29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 5、“2210201 住房公积金”26.86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2023 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204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9,024,281.70	一、教育支出	7,431,934.96	5,062,547.76	1,768,595.20	600,792.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024,281.7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875.22	920,875.22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402,882.91	402,882.91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68,588.61	268,588.61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 入 总 计	9,024,281.70	支 出 总 计	9,024,281.70	6,654,894.50	1,768,595.20	600,792.00

2023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902.43 万元；支出预算 902.43 万元。因为是新开办学校，上年无年初预算。

2023 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204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 计				9,024,281.70	9,024,281.70			
205			教育支出	7,431,934.96	7,431,934.96			
	02		普通教育	7,431,934.96	7,431,934.96			
		02	小学教育	7,431,934.96	7,431,934.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875.22	920,875.2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0,875.22	920,875.2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3,916.81	613,916.8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958.41	306,958.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882.91	402,882.9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882.91	402,882.9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882.91	402,882.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588.61	268,588.6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8,588.61	268,588.61			
		01	住房公积金	268,588.61	268,588.61			

2023 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204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9,024,281.70	8,423,489.70	600,792.00
205			教育支出	7,431,934.96	6,831,142.96	600,792.00
	02		普通教育	7,431,934.96	6,831,142.96	600,792.00
		02	小学教育	7,431,934.96	6,831,142.96	600,79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875.22	920,875.2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0,875.22	920,875.2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3,916.81	613,916.8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958.41	306,958.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882.91	402,882.9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882.91	402,882.9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882.91	402,882.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588.61	268,588.6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8,588.61	268,588.61	
		01	住房公积金	268,588.61	268,588.61	

2023 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204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024,281.70	一、教育支出	7,431,934.96	7,431,934.96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875.22	920,875.2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402,882.91	402,882.91		
		四、住房保障支出	268,588.61	268,588.61		
收 入 总 计	9,024,281.70	支 出 总 计	9,024,281.70	9,024,281.70		

2023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204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9,024,281.70	8,423,489.70	600,792.00
205			教育支出	7,431,934.96	6,831,142.96	600,792.00
	02		普通教育	7,431,934.96	6,831,142.96	600,792.00
		02	小学教育	7,431,934.96	6,831,142.96	600,79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875.22	920,875.2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0,875.22	920,875.2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3,916.81	613,916.8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958.41	306,958.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2,882.91	402,882.9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2,882.91	402,882.9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02,882.91	402,882.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588.61	268,588.6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8,588.61	268,588.61	
		01	住房公积金	268,588.61	268,588.61	

2023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204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204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8,423,489.70	6,654,894.50	1,768,595.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52,974.50	6,652,974.50	
	01	基本工资	696,264.00	696,264.00	
	02	津贴补贴	106,080.00	106,080.00	
	06	伙食补助费	33,600.00	33,600.00	
	07	绩效工资	3,241,996.08	3,241,996.08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3,916.81	613,916.8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06,958.41	306,958.4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2,882.91	402,882.9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898.68	138,898.68	
	13	住房公积金	268,588.61	268,588.6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3,789.00	843,78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5,195.20		1,725,195.20
	01	办公费	637,200.00		637,200.00
	09	物业管理费	537,000.00		537,000.00

	13	维修（护）费	176,710.00		176,710.00
	16	培训费	33,800.00		33,800.00
	17	公务接待费	5,000.00		5,000.00
	28	工会经费	78,765.20		78,765.20
	29	福利费	73,440.00		73,440.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280.00		183,28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20.00	1,920.00	43,400.00
	08	助学金	43,400.00		43,400.00
	09	奖励金	720.00	720.0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00	1,200.00	

2023 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204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单位：元

预算单位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合计		5,000.00		5,000.00				
026204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	5,000.00		5,000.0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50 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二）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目前车辆保有量为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54.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3.70 万元。

2023 年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保有情况。2023 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度，按照本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预算单位开展了 2023 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5 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 60.08 万元。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教育管理与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拟于 2023 年 2 月（至 2023 年 8 月）实施标准化卫生保健室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建设标准化卫生保健室，预算资金 18 万元。

二、立项依据

教育部，卫生部，财政部三部门联合印发《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试行基本标准》的通知中要求，该《标准》适用于全日制小学、初级中学、高级中学（含中等职业学校、民办中小学校）。该《标准》从体育教师、体育场地器材、教学卫生、生活设施、卫生保健室配备以及学生健康体检等方面明确了开展学校体育卫生工作所必不可少的条件，是国家对开展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的最基本要求，是中小学校办学应达到的最基本标准，是教育检查、督导和评估的重要内容。各地应当按照本《标准》对中小学校进行核查，尚未达到本《标准》的，应积极创造条件，使其尽快达到标准要求。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卫生局，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印发的《上海市中小学校卫生条件设施设置及建设要求（试行）》的通知中要求。该要求结合国家和上海市现有涉及中小学建筑、教学卫生、生活卫生等方面的相关标准和政策规定，从本市具体情况出发，以满足学生基本的预防保健和急救服务需求为原则，提出建设及配备的要求。

三、实施主体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需要建设标准化卫生保健室满足当前核酸采样等防疫工作需求。

四、实施方案

（1）开学初项目进行网上初化申报；（2）上级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后进行采购比价，确定公司签订合同；（3）按照合同所列产品及附件清单完成项目建设；（4）验收合格后付清货款。

五、实施周期

2023 年 2 月至 2023 年 8 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多功能巡诊急救包 2.98 万元，全自动电脑心肺复苏模拟人 0.68 万元，除颤监护仪 2.3 万元，窒息快速急救训练背心 1.2 万元，等离子空气净化消毒机 2.4 万元，床垫智能感应装置 1.376 万元，快速制氧机 0.488 万元学校公共卫生管理软件 5 万元，医用药品柜 0.9 万元

七、绩效目标

- 1.卫生保健室实现合理功能分区、医疗用品器材规范存放，完善清洁消毒用品设置等。满足学校卫生保健室的建设要求达到相关政策文件标准；
- 2.急救教具可对全校师生进行普及式应用教学，有效保障校园的健康安全；
- 3.对保健老师进行设备设施使用规范的培训工作，特别是急救技巧方面的强化训练，进一步强化学校卫生保健安全工作；
- 4.加强学生日常健康数据及档案的汇总和整理工作。

教育教学活动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人民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日益增加，在松江区“强基础、攀高峰、建高原”的总体部署下，我校积极作为，在充分利用本校和区域资源的基础上，根据教育局的设点布局，结合学校的特色，我校拟在书香校园建设、科技创新、英语阅读等方面进一步探索，打造“身心两健、德智双全、外语见长、自主创新”的精灵少年，办一所人民满意的具有鲜明特色的现代化优质学校。

二、立项依据

-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
- 2.《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 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
- 4. 《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
- 5. 国家义务教育课程方案（2022 年版）以及各学科课程方案
- 6. 《上海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 7. 《松江区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8. 《松江区教育综合改革方案》

三、实施主体

我校在教育教学方面，拟重点发展科技教育（科技创新重点校扶持）、外语教育（英语阅读特色课程）和书香校园的打造。在此基础上，以点带面，既抓住学校发展的“牛鼻子”，又发展了学校的特色，更助力了学生的全面个性的发展。

四、实施方案

第一阶段：明确发展总目标和绩效目标，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完成顶层设计。
第二阶段：落实各项目负责人和工作小组，明确职责，制定各项目推进方案，按照各项目总目标和绩效目标进行有序实施，并积累过程性资料，及时调控实施成效。第三阶段：进行项目中期评估，及时调控，及时改进。
第四阶段：进行项目展示和效果评估，充分提炼总结，发现问题，总结经验，为后续开展项目做好准备。

五、实施周期

2023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书香校园建设 20 万、 科技创新重点校扶持 10 万、MAGIC 英语特色课程 10 万

七、绩效目标

- 1. 举行科技节活动，开发创智类、项目化学习课程资源包 3 个，举行至少 4 次校级及以上展示活动，培训教师 2 次，开展学生体验类活动 4 次。
- 2. 为学生提供丰富的课程门类 10 门，惠及尽可能多的学生，让每个孩子都能选择一门自己喜欢的课程；购买不同种类的特色课程和课程资源，供学生选择和学习；学生通过课程的学习，能在某一方面有所提高和发展。
- 3. 为学生创造良好的英语学习环境和条件。学生能流利地朗读英语绘本并开展相关英语绘本朗读展示活动。开展 20 次英语特色社团，惠及学生人数约 80 人。学生能根据相关主题进行英语演说并开展英语演讲展示活动，选拔学生参加英语戏剧表演比赛等活动，展现风采。开展 1-2 次英语学校效果展示活动。
- 4. 通过“奇思科创”项目、STEM+项目/课程的引进和课堂实践，丰富校园科技创新类活动、拓宽校园科技创新类体验渠道，完善校园科技创新拓展课程的种类，促进探究课程的开发，链接学校跨文化课程，继而推进校本特色融合活动的开发，使我校的科创教育活动更趋丰富，科创教育体系更加多元。
- 5. 打造阅读环境。将阅读从图书馆延伸到更广泛的环境中，将教师的课堂引导、图书馆的自主阅读延伸到实时实地的阅读环境及亲子阅读中，创造全新的家校阅读环境，共同创造、维护少年儿童良好阅读环境，让阅读成为一种生活方式。鼓励进行根据学生的年龄和心理状况相适应的阅读活动，着力培养阅读兴趣、阅读习惯。最终让我校书香校园氛围更浓郁，助力教学质量的提升和学生素养的提升。

学生帮困资助及国家助学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小学松江北部分校拟于 2023 年 01 月（至 2023 年 12 月）实施学生帮困资助及国家助学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学生帮困助学，预算资金约 2.0792 万元

二、立项依据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以及《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本市贯彻<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实施意见》（沪府发〔2014〕60 号）等文件要求，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对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资助。

三、实施主体

学校成立学生资助评审工作小组，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听取班主任的意见，对提交的《资助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审核汇总，并填写资助申请汇总表。

四、实施方案

- 1) .符合资助条件的在校学生家长（监护人）应在每学期开学初向学校提出资助申请，学校依据申请发放《上海市义务教育学生资助申请表》（以下简称《资助申请表》）。
- 2) .申请资助的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和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家长（监护人）应提供家庭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如实填写《资助申请表》， 并到户籍所在地街道（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核定（低收入困难家庭需先核查经济状况后认定）；
- 申请资助的孤儿、烈士子女家长（监护人）应提供孤儿证明、烈士证明、家庭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如实填写《资助申请表》。
- 3) .学校要成立学生资助评审工作小组，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听取班主任的意见，对提交的《资助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审核汇总，并填写资助申请汇总表。
- 4) .学校上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应对学校上报的《资助申请表》、相关证明材料和资助申请汇总表进行复审。
- 5) .资助受理截止时间由各区县根据本地区实际制定

五、实施周期

2023 年 0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 .学生营养午餐： 16*1200=1.92 万元
- 2) .阳光宝宝、低保家庭： 1*1592=0.1592 万元

七、绩效目标

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对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资助。